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3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1.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收支总表
7.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收入总表
8.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支出总表
9.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1. 宿州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局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领导市直机关党的建设。负责制定市直机关党的建设规划；组织实施市委对市直机关党的工作指示和决定；督促检查市直机关对市委、市政府重要会议、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

（二）领导市直机关党的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市直机关党员干部的思想理论武装工作，抓好政治理论学习和形势任务教育；指导市直机关各单位党组（党委）中心组和各级党组织的政治理论学习；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安排市直机关党员干部的理论学习培训。

（三）领导市直机关党的组织建设工作。负责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和机关纪委的成立或撤销及其书记、副书记的考察、任免工作；负责市直机关工委管理的市直企事业单位党委、纪委的换届选举，并按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其班子成员的考察、任免工作。

（四）指导市直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

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市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情况；负责对市直单位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进行检查、监督。

（五）领导市直机关和中央及省驻宿单位的精神文明建设；承担市直机关思想、道德、文化建设工作。

（六）指导市直机关党组织配合行政领导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七）领导市直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八）领导市直机关的军事武装工作和工、青、妇等群众组织的工作和关工委的工作。

（九）指导各县区直机关工委的工作。

（十）承担市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	行政单位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工作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突出“六大建设”，不断提升机关党的建设质量

和科学化水平。

一是以更高的站位抓好政治建设。突出机关政治功能，引导市直机关把准政治方向，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委决策部署，做到不折不扣、落细落实、务求实效。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大力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和机关党建“灯下黑”专项整治工作，压实党组书记抓机关党建的主体责任，强化各单位党组书记政治责任，保持政治定力。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入学习党章，做到深学、细照、笃行。深入开展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学习教育，引导市直机关广大党员干部始终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老实人。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质量，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进一步规范各项工作。

二是以更高的标准抓好思想建设。持续深入组织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强化对市直机关中心组学习、党支部理论学习的督查指导，确保学习取得实效；强化对意识形态工作的督查检查，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决同一切违反意识形态工作的行为作斗争；继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改”

字当先，狠抓落实，确保主题教育取得扎扎实实的成效。大力开展“书香机关”建设，浓厚机关读书氛围。

三是以更大的决心抓好基层组织建设。坚持示范引领，着力打造一批党建示范品牌和高质量的机关党建阵地，更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和发展党员“1+9”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市直机关基层党建基础性工作，大力开展党建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市直机关党建业务水平，下大力气提高党内政治制度的质量、党组织换届、党员发展、党费收缴，确保严谨规范。充分运用“安徽党建e家”等网络党建平台，进一步提高“互联网+”党建的智能化水平。

四是以更大的力度抓好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强化市委“十六条意见”的督查指导，按照比例配齐配强专职党务干部队伍；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支部工作条例》，以基层党建标准化建设为抓手，着力在建强基层党支部上持续发力，配齐配强基层党支部书记，把更多业务骨干充实到支部书记队伍中来，打造坚强战斗堡垒，更好发挥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功能；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和《2020—2023年全国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开展新任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班和党员干部培训班，大力提升党员综合素质，举办市直机关党务干部培训班和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等，大力提高党务干部综合素质。

五是以更实的态度抓好作风建设。持续深化在职党员进社区和“双联系”工程，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基层解决实际问题。加强工作作风建设，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大力转变机关工作作风；突出服务中心职能，积极组织扶贫、志愿服务活动，全力支持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在市委中心工作上发挥更大作用；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切实履行好牵头抓总的责任，扎实推进党员工作深入开展；完善包保机制，履行帮扶责任，抓好以党建促脱贫工作。

六是以更高的要求加强自身建设。继续实施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强化工委对各单位党组抓机关党建工作的指导督促，强化工委领导干部与基层单位的工作联系，进一步捋顺关系，明晰党组（党委）、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党总（支）部、党小组和党组（委）书记、机关党委书记、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党总（支）部书记、党小组长职责，构建机关党建工作新格局。持续抓好市直机关工委自身干部队伍建设，以机关工委党支部为载体，强化理论学习，坚持每周一支部学习制度，注重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注重对党的知识的学习，切实做到学深悟透，理论水平再上新台阶；改进工作作风，创新工作方法，埋头苦干，求真务实，积极探索机关党建的新路径，努力将市直机关工委建设成为坚强的党委工作部门。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表由以下 11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见附件。

1.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收入总表
8.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支出总表
9.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1.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17.84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7.8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

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17.8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68 万元，占 8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 万元，占 5.6%；卫生健康支出 8.9 万元，占 2.8%；住房保障支出 17.43 万元，占 5.4%。

二、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17.8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拨款增加 41.69 万元，增长 15.1%，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社保增长费用，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3.68 万元，占 8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 万元，占 5.6%；卫生健康支出 8.9 万元，占 2.8%；住房保障支出 17.43 万元，占 5.4%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行政运行(项) 2021 年预算 273.6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9.39 万元，增长 16.8%，增长原因主要人员工资、社保增长费用，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费用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1 年预算 124.8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8.8 万元，增长 17.73%增长原因主要是增加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费用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1 年预算 17.83 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55 万元，增长 16.69%，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费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 年预算 17.4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26 万元，增长 14.9%，增长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变动，缴纳金额增加。

三、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3.04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61.9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 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宿州市直机关工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17.8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七、关于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收入预算 31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3.68 万元，占 86.1%，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9.39 万元，增长 16.8%，增长原因主要人员工资、社保增长费用，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费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 0 万元。

八、关于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支出预算 317.8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1.69 万元，增长 15.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

加。其中，基本支出 193.04 万元，占 60.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124 万元，占 39%，主要用于党员培训支出。

九、关于 2021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 317.84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41.69 万元，增长 15.1%，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31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273.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和单位其他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业务费党建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保障党建业务正常开展。

（2）立项依据：市直机关工委党建内容。

（3）起止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4）项目内容：业务经费

（5）年度预算安排；15 万元

（6）绩效目标和指标：召开市直机关年度党的工作会议、年度党建述职评议会，安排党建任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费党建经费			
实施单位	中共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5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 财 政拨款	45	其中: 财政 拨款	15
	其 他资金		其 他资金	
总体 目标	中期目标 (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市直机关年度党的工作会议、年度党建述职评议会。 目标 2: 完成上级安排党建任务。		目标 1: 市直机关年度党的工作会议、年度党建述职评议会。 目标 2: 完成上级安排党建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会议次数	2	数量指标	指标 1: 会议次数	2	
			指标 2: 会议规模	市直单位党委（党组）书记、党组织书记和专职副书记			指标 2: 会议规模	市直单位党委（党组）书记、党组织书记和专职副书记
			指标 3: 参会人数	400			指标 3: 参会人数	40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年度党建任务	≥9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年度党建任务	≥95%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时效	2023 年底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时效	2021 年底	
				不适用		指标 2:	不适用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印刷费	12 万	成本指标	指标 1: 印刷费	4 万	
			指标 2: 会议费、材料费、办公费	30 万			指标 2: 会议费、材料费、办公费	10 万
			指标 3: 交通费	3 万			指标 3: 交通费	1 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	提升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	提升明显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 2:			指标 2:			

2. “党员培训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据中央、省委、市委对干部队伍建设的要求，有计划地轮训和开展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暨党员发展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培训班。

(2) 立项依据：市直机关党员培训内容

(3) 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市直工委党员培训经费

(5) 年度预算安排：52万

(6) 绩效目标和指标：举办市直机关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暨党员发展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完成市委安排科级干部培训任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党员培训经费					
实施单位		中共宿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56	年度资金总额:		52
		其中:财 政拨款		156	其中:财 政拨款		52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 目标	中期目标 (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p>目标 1: 举办市直机关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暨党员发展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培训班。</p> <p>目标 2: 完成市委安排科级干部培训任务。</p>				<p>目标 1: 举办市直机关专职党务干部培训班、入党积极分子暨党员发展培训班、新任党支部书记培训班。</p> <p>目标 2: 完成市委安排科级干部培训任务。</p>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值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 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 标	指标 1: 培训班 期数	6 期	数量 指 标	指标 1: 培训班 期数	6 期
			指标 2: 培训人 数	1500 人		指标 2: 培训人 数	1500 人
		质量 指 标	指标 1: 参训人 员党建业务熟悉	95%以上	质量 指 标	指标 1: 参训人 员党建业务熟悉	95%以上
		时效 指 标	指标 1: 按培训 计划进行	按年度计划 进行	时效 指 标	指标 1: 按培训 计划进行	按年度计划 进行
	成本 指 标	成本 指 标	指标 1: 购买培 训书籍、印刷、 公文包笔等	108 万	成本 指 标	指标 1: 购买培 训书籍、印刷、 公文包笔等	36 万
			指标 2: 师资授 课费	18 万		指标 2: 师资授 课费	6 万
			指标 3: 教室使 用费	18 万		指标 3: 教室使 用费	6 万
指标 4: 交通费			12 万	指标 4: 交通费		4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参训人员党建业务水平提升	95%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参训人员党建业务水平提升	95%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师资水平满意度	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师资水平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 2: 授课水平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 2: 授课水平满意度	95%以上

3. “市直关工委经费”项目。

- (1) 项目概述: 保障市直关工委工作正常开展。
- (2) 立项依据: 市直关工委工作内容。
- (3) 起止时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 (4) 项目内容: 市直关工委经费
- (5) 年度预算安排: 24 万元
-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保障机关关工委正常运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直关工委经费						
实施单位	市直关工委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72	年度资金总额:		24	
	其中: 财政拨款		72	其中: 财政拨款		2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保障市直关工委正常运行				目标 1: 保障市直关工委正常运行		
绩效指	一级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爱青少年杂志出版数量	2400 本	数量指标	关爱青少年杂志出版数量	2400 本
			关工委会议	2 次		关工委会议	2 次
		质量指标	印数杂志质量	高	质量指标	印数杂志质量	高
		时效指标	杂志内容及时性	95%以上	时效指标	杂志内容及时性	95%以上
		成本指标	指标 1:《关爱青少年》杂志印刷费	42 万	成本指标	指标 1:《关爱青少年》杂志印刷费	14 万
			指标 2:驻会领导补贴	18 万		指标 2:驻会领导补贴	6 万
			指标 3:交通费	9 万		指标 3:交通费	3 万
	指标 4:会议费		3 万	指标 4:会议费		1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关系爱护青少年	95%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关系爱护青少年	95%以上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会机关团体关心青少年	95%以上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会机关团体关心青少年	95%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读者满意度	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读者满意度	95%以上

4. “机关合唱团经费”项目。

- (1) 项目概述: 保障机关合唱团正常开展。
- (2) 立项依据: 市直机关合唱团内容。
- (3) 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 (4) 项目内容: 机关合唱团日常正常运行
- (5) 年度预算安排; 15万元
-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保障机关合唱团正常运行, 保障演出正常进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合唱团经费			
实施单位	市直机关合唱团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长期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45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 财政拨款	45	其中:财 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1年—2023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保障机关合唱团支出运行 目标 2: 保障演出正常进行		目标 1: 保障机关合唱团正常运行 目标 2: 保障演出正常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合唱团节日演出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合唱团演出次数
合唱团比赛			1次	合唱团比赛		1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合唱团演出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 合唱团演出完成率	100%
		指标2: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合唱团活动	2023年	时效指标	指标1: 合唱团活动	2021年
成本指标		指标1: 设备维修费	3万	成本指标	指标1: 设备维修费	1万
		指标2: 演出服装相关费用	21万		指标2: 演出相关费用	7万
		指标3: 交通费	9万		指标3: 交通费	3万
		指标4: 劳务费	6万		指标4: 劳务费	2万
		指标5: 印刷费、歌谱版权费	6万		指标5: 印刷费、歌谱版权费	2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足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职工文化需求	满足文化需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足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职工文化需求	满足文化需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观众满意度	95%以上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观众满意度	95%以上

5 “聘用人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保障机关工委业务正常开展政府购买人员弥补正式人员不足问题。

(2) 立项依据: 保障市直机关工委业务正在开展。

(3) 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4) 项目内容: 聘用人员经费

(5) 年度预算安排; 18.8万元

(6) 绩效目标和指标: 通过聘用编外人员, 以弥补正式人员不足问题, 保证中心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实施单位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项目属性		延续项目			项目期		202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6.4		年度资金总额:		18.8	
		其中: 财政拨款		56.4		其中: 财政拨款		18.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1年—2023年)					年度目标			
	目标: 通过聘用编外人员, 以弥补正式人员不足问题, 保证工委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目标: 通过聘用编外人员, 以弥补正式人员不足问题, 保证工委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数量	4 人	4 人	数量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数量	4 人	4 人	
		指标 2: 聘用人员岗位培训次数	2 次	2 次		指标 2: 聘用人员岗位培训次数	2 次	2 次	
		指标 3: 聘用人员工作科室个数	4 个	4 个		指标 3: 聘用人员工作科室个数	4 个	4 个	
	质量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满勤率	≥95%	≥9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满勤率	≥95%	≥95%	
		指标 2: 所在科室新规章制度知晓率	1	1		指标 2: 所在科室新规章制度知晓率	1	1	
		指标 3: 能否遵守单位各项规章制度	遵守	遵守		指标 3: 能否遵守单位各项规章制度	遵守	遵守	
		指标 4: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指标 4: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指标 5: 聘用人员每天工作时间	≥8 小时	≥8 小时		指标 5: 聘用人员每天工作时间	≥8 小时	≥8 小时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时效性	每月结束 5 个工作日内	每月结束 5 个工作日内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经费支出时效性	每月结束 5 个工作日内	每月结束 5 个工作日内	
	成本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薪酬标准	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成本指标	指标 1: 聘用人员薪酬标准	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指标 2: 项目总成本	≤56.4 万	≤56.4 万		指标 2: 项目总成本	≤18.8 万	≤18.8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供就业岗位个数	4 个	4 个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供就业岗位个数	4 个	4 个
			指标 2: 对业务开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较高		指标 2: 对业务开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规范工作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对规范工作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单位领导及科室负责人满意度	≥95%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单位领导及科室负责人满意度	≥95%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29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4.34 万元，增长 16.76%，增长主要原因是一是脱贫攻坚费用，包含两名驻村第一书记生活补助、交通补助等；二是在职人员工资和退休人员退休费增加；三是公积金、职业年金等费用增加；四是文明创建费用。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宿州市直机关工委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0；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

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宿州市直机关工委 2021 年所有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管理，其中，项目 5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

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